

南投縣人和國民小學「愛心導護商店」實施計畫

一. 實施目的：

1. 結合社區資源，關懷學童，提供學童安全環境。
2. 防範犯罪並預防、減低交通事故的發生。
3. 發揮守望相助精神，提供學童緊急時之支援服務。

二. 實施重點：

1. 加強宣導，鼓勵社區熱心人士、店家、學生家長共同參與，連結愛心導護商店網。
2. 加強學生自身安全教育，指導學生辨識愛心導護商店，瞭解愛心導護商店支援項目。
3. 培養兒童緊急狀況之應變能力。

三. 招募對象：

1. 考量學生上、下學經過之區域範圍，徵求願意加入服務工作之便利商店、店家。
2. 便利商店、村里鄰辦公室、學校義工住家等先優考量。

四. 實施方式：

1. 由學校選定適當之商店，主動徵求意願，以建立連絡網。
2. 有意願之商店及店家，校方親自拜訪，實地瞭解學生求助環境，並委託協助支援項目。
3. 學校編印安全愛心商店分布圖提供學童、家長，以供聯絡及維護學童安全使用。

五. 提供援助之項目：

1. 維護學生上下學路隊秩序與安全。
2. 提供學生被搭訕、跟蹤或偶發事件時之安全庇護場所。
3. 提供學童緊急借用電話服務。
4. 提供學生雨天時躲雨、輕便雨具之借用服務。
5. 提供上下學時段與夜間在外逗留學生之通報與協尋服務。
6. 協助處理學生校外意外事故、暴力事件，並儘速與校方及當地治安機關聯繫。
7. 提供學生借用廁所。
8. 其他援助事項。

六. 愛心商店須知

1. 上課時間或兒童在外遊蕩，協助勸導並通知學校或警方處理。
2. 關於十八歲以下少年及兒童，愛心商店根據相關法律遵守下列規定：
 - ① 不得販賣或供應菸酒檳榔給少年及兒童。
 - ② 不得販賣或供應毒品及含麻醉藥品製劑給少年及兒童。
 - ③ 有害身心之不適齡出版品，不得販售、出租、播放給少年及兒童觀看。

七. 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